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董事长周德胜先生、独立董事张丽萍女士、独立董事马宁宁先生3名成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张丽萍女士担任。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完成董事会的换届工作，并确定了新一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孙蔓莉女士、独立董事杜臣先生及董事长周德胜先生3名成员组成，独立董事孙蔓莉女士为召集人，独立董事占比为三分之二。审计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4月20日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3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1、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度、2021年第一季度、2021年半年度和202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广泛沟通，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的角度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开展本职工作，听取各部门对内审部门和内审工作的建议和意见。经评估，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认为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治理的要求。

3、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4、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指导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公司审计部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稳妥的推进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使得公司内控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审计工作事宜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的沟通，协助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充分了解公司财务和审计工作情况，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保障公司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四、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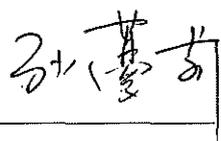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2022年，我们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提高专业水平，密切关注证监会、上交所发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指引，掌握监管重点，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和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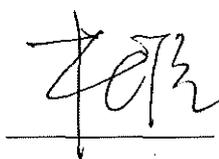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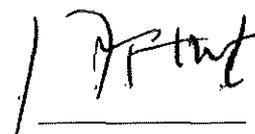
委员签字：



(孙蔓莉)



(杜 臣)



(周德胜)